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投资咨询评估机构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采购需求

一、技术要求

1、详见《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投资咨询评估管理办法》（豫发改投资〔2023〕172号），查询地址：<https://fgw.henan.gov.cn/2023/04-19/2728002.html>

2、提供完整的技术方案，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①服务范围：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在评审工作中能为业主提供的服务范围。
- ②组织措施：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对项目评估的组织流程安排。
- ③咨询评估意见质量保证：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对评估意见质量的把控方案。
- ④人员安排：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提供合理的人员配备，保证项目顺利完成。
- ⑤服务计划：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对评估工作的响应计划、服务计划。
- ⑥整体技术服务方案：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提供整体技术服务方案。
- ⑦其他服务承诺：根据企业自身情况，对采购人作出除采购文件约定外的其他承诺。

二、商务要求

1、付款方式：咨询评估任务完成后，委主办处室应在咨询评估报告提交后 10 个工作日内，按照有关规定完成对咨询评估机构的日常考核。完成考核后，委主办处室凭咨询评估机构提交的咨询评估报告、出具的发票和其他财政资金支付必需的材料按程序向委办公室提交咨询评估费支付申请。办公室按照财务支付相关程序审核完成资金支付，自收到咨询评估机构提交的咨询评估报告、出具的发票和其他财政资金支付必需的材料之日起 60 日内完成资金支付手续。

2、框架协议期限：从框架协议签订之日起贰年。

3、服务标准：符合《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投资咨询评估管理办法》（豫发改投资〔2023〕172号）要求。

4、评估费用结算标准：按照《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投资咨询评估管理办法》（豫发改投资〔2023〕172号）附件 1“咨询评估服务采购费用标准”进行结算。

5、适用框架协议的服务对象范围：本部门预算单位。

6、履行合同的地域范围：采购人指定范围。